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17-004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6年7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鉴于资本市场情况，并结合本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股数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股数调整情况

（一）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0,000,000股A股股份。在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二）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61,525,129股A股股份。最终发

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二、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调整情况

（一）调整前

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8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万元)
1	海洋能源互联用海洋缆系统项目	81,675.60	6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96,675.60	80,000.00

（二）调整后

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71,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万元)
1	海洋能源互联用海洋缆系统项目	81,675.60	6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合计		87,675.60	71,000.00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其他内容不变。

2016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具体事宜。具体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4）

如国家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有关政府部门和证券监督部门的要求（包括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及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新股事宜”。因此，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已经得到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针对上述调整，公司编制了《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